

浙江岭德重工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台液压破碎锤技改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 年 7 月 30 日，浙江岭德重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岭德重工”）根据《浙江岭德重工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台液压破碎锤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岭德重工于温岭市箬横镇下闸村实施年产 2000 台液压破碎锤技改项目。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租用温岭市德克机械有限公司位于温岭市箬横镇下闸村已建厂房 15078.5m²，购置加工中心、PUMA、数控车床、磨床、铣床、喷漆房、打磨机、超高压喷洗机等生产设备，设车削、钻孔、精磨、批灰、喷漆、打磨、清洗、装配等生产工艺，配套建设环保治理设施，形成年产 2000 台液压破碎锤的生产能力。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已在温岭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备案，项目代码：2020-331081-35-03-161153。岭德重工委托浙江省工业环保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9 月编制完成《浙江岭德重工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台液压破碎锤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0 年 9 月 30 日取得台州市生态环境局对本项目作出的批复意见，文号：台环建（温）〔2020〕132 号。本项目 2020 年 10 月开工建设，2020 年 12 月基本完成项目建设内容。

目前，企业已完成对应的生产设备和环保设施的调试工作，项目具备了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的条件，并已委托宁波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完成了竣工验收监测工作。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约 6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 105 万元，环保投资占工程总投资的 1.75%。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浙江岭德重工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台液压破碎锤主体工程及配套环保工程。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性质、规模、建设地点、污染防治措施和敏感点情况均与环评及审查意见一致，无变动情况。

三、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一) 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清洗废水、喷漆水帘废水、喷漆废气和打磨粉尘处理喷淋废水和生活废水。清洗废水、水帘废水和喷淋废水经厂内处理能力为 3t/d 的污水处理站处理，达纳管标准后与经隔油池、化粪池预处理的生活废水一起纳市政污水管网排放，最终经箬横镇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台州市城镇污水处理厂出水指标及标准限值表（试行）》中地表水准IV类标准后排入环境。

(二) 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批灰废气、打磨粉尘、喷漆废气、喷漆晾干废气和食堂油烟废气。

1、批灰、喷漆、晾干废气：批灰和喷漆及晾干均在喷漆间内进行，批灰废气、喷漆废气、晾干废气一同收集后经一套水喷淋+干式过滤+UV 光氧催化装置处理后通过一根 15m 排气筒排放。

2、打磨粉尘：打磨粉尘收集后经水喷淋处理后通过一根 15m 排气筒排放。

3、食堂油烟废气：食堂油烟废气收集后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排气筒排放。

(三) 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是车床、加工中心、超高压喷洗机、数控车床、磨床、喷枪、打磨台等生产设备运转产生的噪声，企业采取了选用低噪声设备、墙体隔声、安装减震垫等措施减小噪声对周围的影响。

(四) 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废主要有有废金属边角料、废切削液、废矿物油、漆渣、废包装桶、废过滤棉、普通废包装材料、废水处理污泥、研磨油泥、废含油抹布及手套和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废金属边角料（不含油类）、普通废包装材料收集后交由物资单位回收。

危险废物：废切削液收集后委托玉环市乳化液处理有限公司处置；废矿物油、废油品包装桶、研磨油泥/金属屑、漆渣、废油漆包装桶、废过滤棉、污泥、废含油抹布收集后委托台州绿佳废油回收有限公司处置。

生活垃圾一起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本项目于宿舍楼一楼西侧建有一间面积约 50m²的危废仓库，废切削液、废矿物油、漆渣、废包装桶、废过滤棉、污泥、研磨油泥/金属屑等危废废物收集后分类分区暂存

于危废仓库内。危废仓库地面涂有环氧地坪，四周设置有导流沟和收集槽，危废仓库外张贴有危废标识标牌、危废周知卡和危废管理制度。

在宿舍楼一楼东侧建有一个面积约 130m²的一般固废仓库，地面涂有环氧地坪。固废建立了完善的台账管理制度。

四、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效果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各类污染物监测结果如下：

1. 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浙江岭德重工有限公司生产废水排放口和废水总排放口所采水样中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石油类、动植物油、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排放浓度日均值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排放浓度日均值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表 1 “其他企业”间接排放限值。

2. 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浙江岭德重工有限公司打磨粉尘排放口中颗粒物排放浓度最大值符合《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46-2018）表 2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要求；批灰、喷漆废气排放口中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总挥发性有机物、苯乙烯、臭气浓度排放浓度最大值符合《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46-2018）表 2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要求。厂内 VOCs 监控点非甲烷总烃小时平均浓度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表 A.1 特别排放限值。厂界无组织排放废气中非甲烷总烃、苯乙烯、臭气浓度排放浓度最大值符合《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46-2018）表 6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其中颗粒物排放浓度最大值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3. 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浙江岭德重工有限公司厂界东、南、西侧监测点昼间厂界环境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北侧监测点昼间厂界环境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 类标准。

4. 固体废物

本项目一般固废厂内暂存、处置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9-2020) 的要求; 危险废物贮存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及修改单的要求。

5. 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废水排放量为 6189t/a, 废气排放量为 13685 万 Nm³/a, 主要污染物排放环境量为 COD_{Cr}0.186t/a、NH₃-N0.009t/a、颗粒物 0.241t/a、VOCs0.199t/a。符合环评批复中“本项目总量控制值 COD_{Cr}0.195t/a、NH₃-N0.010t/a，废气总量控制值 VOCs0.557t/a。”的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位于位于温岭市箬横镇下闸村, 环评设计及批复中要求喷漆间需设置 100m 卫生防护距离, 打磨间需设置 50m 卫生防护距离。根据现场勘查, 距离本项目喷漆间、打磨间最近的敏感点是位于厂界北侧约 103m 的下闸村居民住宅, 故本项目防护距离内无敏感点存在。由监测结果可知, 本项目污染物均达标排放, 则本项目营运期间对周边环境基本无影响。

六、验收结论

浙江岭德重工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台液压破碎锤技改项目验收手续完备, 较好的执行了环保“三同时”的要求, 主要环保设施均已按照环评及审查意见的要求建成, 建立了各类较完善的环保管理制度, 废气、废水、噪声的监测结果达标, 总量符合环评及审查意见要求, 固废已进行妥善的收集和处置。验收资料基本齐全, 验收工作组认为浙江岭德重工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台液压破碎锤技改项目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同意通过验收。

七、后续要求

对编制单位的要求:

监测单位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要求进一步完善监测报告内容, 完善附图附件。

对建设单位的要求:

- 1、进一步加强厂区雨污、清污分流工作。
- 2、进一步加强各类废气、废水的收集和处理工作, 定期维护环保设施, 确保长期稳定运行, 完善各项台帐记录, 定期开展自行监测。
- 3、进一步规范固废堆场建设, 加强对固体废弃物的管理, 做好台账记录, 杜绝二次污染; 加强车间管理, 做好设备的维护和隔声、减震措施, 确保厂界噪声达标。

4、完善长效的环保管理机制，确保各类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做好相关环保操作规程、管理制度上墙工作，完善相关标签、标识。完善风险防范措施，确保环境安全。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见附件“浙江岭德重工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台液压破碎锤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签到表”。

验收工作组（签字）：

陈云江 吴兴平
王春海
林树辰 王维

浙江岭德重工有限公司
2021年7月30日